

全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考试注册建筑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2/2021_2022__E5_85_A8_E5_9B_BD_E4_B8_80_E7_c57_522850.htm 一、全国一级注册建

筑师执业资格考试由国家建设与国家人事部共同组织，考试采用滚动管理，共设9个科目，单科滚动周期为5年。北京地区全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试管理工作由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组织，注册工作由北京市规划委员会负责实施。二、国家对从事人类生活与生产服务的各种民用与工业房屋及群体的综合设计、室内外环境设计、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建筑修复、建筑雕塑、有特殊建筑要求的构筑物的设计，从事建筑设计技术咨询，建筑物调查与鉴定，对本人主持设计的项目进行施工指导和监督等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实施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制度。三、注册建筑师是依法取得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在一个建筑设计单位内执行注册建筑师业务的人员。四、考试科目：一级注册建筑师考试科目、类型及时间要求序号 科目考试型式考试时间（小时）1设计前期工作单选12场地设计（知识）单选 13建筑设计（知识）单选3.54建筑结构单选3.55环境控制与建筑设备单选2.56建筑材料与构造单选2.57建筑经济、施工与设计业务管理单选38建筑设计与表达作图129 场地设计作图3 五、一级注册建筑师考试合格成绩有效期为五年，在有效期内全部科目合格的，由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六、持有有效期的《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者，即具有申请注册的资格，未经注册，不得称为注册建筑师，不得执行注册建筑师业务。一级注

册建筑师的注册工作由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负责。七、《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持有者，自证书签发日期起五年内未经注册，未达到继续教育标准的，其证书失效。八、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注册：（一）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二）因受刑事处罚、自刑罚执行完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不满五年的；（三）在建筑设计或者相关业务中犯有错误，受到行政处罚或者撤职以上行政处分，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二年的；（四）受吊销注册建筑师证书的行政处罚，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五年的；（五）有国务院规定的不予注册的其他情形的。九、注册建筑师管理部门对申请人员决定不予注册的，应于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申请人；申请人有异议的可以在收到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注册管理部门申请复议。十、准予注册的申请人分别由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和北京市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核发建设部统一印制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或二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同时颁发相应级别的执业专用章。“证书”及“专用章”全国通用。注册建筑师受其执业的建筑设计单位委派，可在国内任何地方依法执行注册建筑师业务，不需要异地再次办理注册手续。十一、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范围：1.建筑设计 2.建筑设计技术咨询 3.建筑物调查与鉴定 4.对本人主持设计的项目进行施工指导和监督。5.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它业务。十二、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建筑设计范围不受建筑规模和工程复杂程度的限制。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范围不得超越其所在建筑设计单位的业务范围。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范围与其所在建筑设计单位的业务范围不符时，个人执业范围服从单位的业务范围。十三、

注册建筑师应当履行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维护社会公共利益；2.保证建筑设计的质量，并在其负责的设计图纸上签字；3.保守在执业中知悉的单位和个人的秘密；4.不得同时受聘于二个以上建筑设计单位执行业务；5.不得准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行业务。十四、以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建筑师考试合格资格或者注册建筑师证书的，由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或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取消考试合格资格或者吊销注册建筑师证书；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它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